合同编号：JSWXC2612643CGN00

江阴市智慧公路项目（2026）合同书

甲方（采购单位）：江阴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乙方（中标单位）：中电鸿信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按照江阴市政府采购中心的采购结果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采购内容

1、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江阴市智慧公路项目（2026）（JSZC-320281-JZCG-G2026-0053）

2、建设内容：软件平台部分包括网页端和移动端的智慧应用。其中，网页端集建、养、管和服务于一体，构建包括路网管理、应急管理、安全管理、养护管理、资产管理、智慧服务、智慧办公、移动端等模块统一的综合应用管理平台；移动端包含养护管理、协同巡查和应急调度恶劣天气上报四大模块。同时，构筑物联网中台等支撑能力，赋能业务系统应用。硬件设施包括交调点设备改造升级、道路养护巡查设备、监控一体化平台、隧道外摄像头、无人机鹰巢等设备。

3、采购范围：

（一）服务部分

序号	服务内容			数量	单位	分项单价	分项总价	税率
1	江阴智慧公路综合管理平台	管理端	路网管理	1	项	201960	201960	6%
2			应急管理	1	项	94248	94248	6%
3			养护管理	1	项	301257	301257	6%
4			资产管理	1	项	33660	33660	6%
5			安全管理	1	项	53856	53856	6%
6			智慧服务	1	项	40392	40392	6%
7			智慧办公	1	项	38087	38087	6%
8		大屏端	综合决策	1	项	280000	280000	6%
9		移动端	养护管理	1	项	67320	67320	6%
10			资产查询	1	项	33660	33660	6%
11			协同巡查	1	项	50490	50490	6%
12			应急调度	1	项	48807	48807	6%
13		第三方数据对接	/	1	项	82467	82467	6%

JSWXC2612643CGN00

14		物联网平台	数据采集	1	项	67320	67320	6%
15			监控运维	1	项	65637	65637	6%
16			规则引擎	1	项	33660	33660	6%
17			报警管理	1	项	25245	25245	6%
18			消息通知	1	项	28611	28611	6%
19		其他	等保测评	1	项	18000	18000	6%
20			第三方软件测试	1	项	42400	42400	6%
21	外场设备迁移--2 处原交调点移机			1	项	60000	60000	6%
22	外场设备迁移--吊车台班			4	点	2100	8400	6%
23	隧道外新增摄像头--吊车台班			4	点	2100	8400	6%
24	VPN 链路费用--100M VPN 链路费用（5 条）			5	年	12000	60000	9%
25	VPN 链路费用--1000M VPN 链路费用（1 条）			5	年	12000	60000	9%
26	流量卡--流量卡			25	张	3000	75000	9%
27	无人机鹰巢--全年电池保障			5	年	4950	24750	6%
28	无人机鹰巢--工业无人机全险维保服务			4	年	12500	50000	6%
29	无人机鹰巢--三者险			5	年	1130	5650	6%
30	无人机鹰巢--安装调试			1	项	16430	16430	6%
31	无人机鹰巢--1 张 4G 流量卡及宽带			5	年	3600	18000	9%
32	无人机鹰巢--技术服务费			5	年	12000	60000	6%
33	无人机机舱--1 张 4G 流量卡及宽带			5	年	3600	18000	9%
34	无人机舱--基础施工			1	项	9900	9900	6%
3	无人机舱--机库维保			5	年	19800	99000	6%

JSWXC2612643CGN00

5							
36	江阴南出口四点位视频收编维保--视频收编物联网卡	4	点位	3900	15600	9%	
37	江阴南出口四点位视频收编维保--视频收编技术服务费	1	项	5000	5000	6%	
38	其他--系统集成	1	套	160000	160000	6%	

（二）货物部分

序号	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制造商名称	产地	质保期	数量	单位	分项单价	分项总价	税率
视频监控中心平台											
1	防火墙	深信服	AF-1000-FH1800A-1K配套AF V8.0	深信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	五年	1	台	98000	98000	13%
2	视频监控中心平台	海康威视	DS-VM21S-C/R8C/U/Edge(配套软件边缘云计算系统HikCloud Computing Edge)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	五年	1	台	186000	186000	13%
3	视频设备运维软件授权	海康威视	iOMS Std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	五年	1000	个	30	30000	13%
4	视频质量诊断	海康威视	iOMS Std-VQD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	五年	1000	路	40	40000	13%
5	数据库备份	海康威视	DS-VM21S-D/R2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	五年	1	台	100000	100000	13%

JSWXC2612643CGN00

6	本级监控通道数	海康威视	Infovision CLE-TB_CAMNUM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	五年	1000	路	45	45000	13%
7	车道数接入	海康威视	Infovision CLE-TB_LANESLABEL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	五年	10	车道	45	450	13%
8	辅材	国产优质	定制	国产优质品牌	中国	五年	1	批	400	400	13%
外场设备迁移											
9	8口交换机	海康威视	DS-3E1510-E V4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	五年	2	台	400	800	13%
10	室外防水智能化设备箱	国产优质	500mm*600mm*300mm	国产优质品牌	中国	五年	2	个	420	840	13%
11	辅材	国产优质	定制	国产优质品牌	中国	五年	1	批	1700	1700	13%
外场设备备件											
12	球机	海康威视	DS-2VS455-F840-D/LM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	五年	1	台	10000	10000	13%
13	终端服务器	海康威视	DS-TP50-04I/4T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	浙江	五年	1	台	5800	5800	13%

JSWXC2612643CGN00

				有限公司							
14	路况抓拍单元	海康威视	iDS-TCV900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	五年	1	台	16800	16800	13%
15	多合一补光灯	海康威视	CXBG-1-1-PS-A-3B-I(CXBG-1-H/2--MC-A-3B-I)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	五年	1	台	5800	5800	13%
隧道外新增摄像头											
16	自清洁摄像机	海康威视	DS-2CD7A4XYZUV/SC-ABCDEF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	五年	12	台	3200	38400	13%
17	8口交换机	海康威视	DS-3E1510-E V4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	五年	4	台	400	1600	13%
18	辅材	国产优质	定制	国产优质品牌	中国	五年	1	批	2500	2500	13%
移动巡检终端											
19	移动巡检终端	中兴	W200DS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	五年	25	台	2800	70000	13%
无人机鹰巢											
20	设备采购	大疆	大疆3代机场	深圳市大疆创新科技有限公	广东	五年	1	项	117800	117800	13%

JSWXC2612643CGN00

				司							
21		大疆	增强图传模块	深圳市大疆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	五年	1	个	583	583	13%
22	负载设备	大疆	DJI AL1 探照灯	深圳市大疆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	五年	1	个	1600	1600	13%
23		大疆	DJI AS1 喊话器	深圳市大疆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	五年	1	个	1100	1100	13%
无人机舱											
24	无人机方舱	无人科技	天驿2号	中电信无人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中国	五年	1	项	213620	213620	13%

JSWXC2612643CGN00

4、实施时间：本项目总工期6个月，必须按照相关标准及规范进行验收，包括初验（预验收）、试运行、终验（竣工验收）环节。中标人应在采购合同签订后，于3个月内将项目建设达到初验标准进行系统初验，初验通过后，进入试运行期，试运行期为3个月，初验合格试结束后申请终验。

5、其他：/

第二条　合同总价款

本合同人民币总价款为3350000元（小写），叁佰叁拾伍万元整（大写），其中设备费为[988793]元，开具13%的发票；集成服务费为[2114607]元，开具6%的发票；链路租赁服务费为[246600]元，开具9%的发票。

本合同服务期限内合同总价款不变。（有另行规定的除外。）

第三条　履约保证金的缴纳和退还

本项目是/否向采购人缴纳履约保证金：是 。

履约保证金缴纳金额：335000元。

履约保证金的缴纳时间：签订合同后15个工作日内，缴纳形式：保函。

履约保证金的退付时间：项目通过履约验收后，退付办法：保函，不计息。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情形：乙方严重违反招投标文件和合同约定。

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

第四条　组成本合同的有关文件

下列关于本次采购活动方式相适应的文件及有关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1）招标文件；

（2）投标文件；

（3）中标通知书；

（4）中标人在投标、评标过程中所作其它有关承诺、声明、书面澄清；

（5）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等。

第五条　权利保证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合同履行期限内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第六条 质量保证和售后服务

1、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服务要求、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服务。

2、质量保证：所有设备不低于5年原厂质保，软件系统提供不低于5年原厂质保。

3、售后服务：在保修期内，若出现质量问题，无条件、免费提供各种维修服务（包括零配件免费），服务响应时间：10分钟内响应，半小时内到现场，并在24小时内能排除故障，未能在规定时间内修复情况下，乙方应主 动提供免费备品备件。

第七条　验收

验收标准：按招标文件所规定的采购标准和乙方投标文件的承诺，根据实际按照《江苏省政府采购履约验收管理办法》（苏财规〔2024〕7号）组织验收，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八条　付款

1、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乙方向甲方开具发票。

2、付款方式：交（竣）工验收合格后，甲方支付乙方合同金额的97%，验收合格后2年甲方支付剩余费用。

第九条　违约责任

1、乙方保证为甲方提供的设备、材料为正规渠道产品，若验收时发现存在质量问题的，乙方负责予以更换或退货；乙方保证项目的质量，若验收不合格的，乙方负责无偿整改或返工。

2、甲方若逾期不支付乙方合同款，每逾期一周，应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0.1%

JSWXC2612643CGN00

作为逾期违约金，不足一周按一周计。甲方支付逾期违约金，并不免除其支付合同款的义务。逾期超过两周，乙方有权解除本合同，解除合同并不影响甲方对前述违约金的支付，违约金不足以弥补乙方损失的，甲方还应另行赔偿。

3、若因乙方责任影响进度，每延迟一周，乙方按合同总额的0.1%向甲方支付逾期违约金，违约金累计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5%；若因不可抗力、甲方原因或第三方原因影响进度，工期相应顺延，乙方不承担责任。

4、甲方不按合同约定履行自己的各项义务导致工期延误的，除乙方工期顺延外，每逾期一天，甲方应按合同总金额的0.1%向乙方支付逾期违约金。若导致合同无法履行的，甲方还应赔偿乙方因此而遭受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因甲方违约给乙方造成的停工、窝工等损失及其他因其违约导致乙方增加的经济支出和从应支付之日起计算的应付款项的利息等。

5、任何一方可在违约事项发生后30个工作日内，向对方发出要求索赔的通知，对方在接到索赔通知后10个工作日内给予答复，对方在10个工作日内未予答复，应视为该项索赔已经被接受。

第十条　不可抗力

1、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如战争、动乱、瘟疫、严重火灾、洪水、地震、风暴或其他自然灾害等。

2、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本合同规定的全部或部分义务，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原因及对履行本合同的影响等及时通知另一方。同时，遭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有义务尽可能及时采取适当或必要措施减少或消除不可抗力的影响，因未尽本义务而造成的相关损失由其承担。

3、发生不可抗力事件，任何一方均不对因不可抗力无法履行或迟延履行本合同义务而使另一方蒙受的任何损失承担责任，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

4、合同各方应根据不可抗力对本合同履行的影响程度，协商确定是否终止本合同或是继续履行本合同。

第十一条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1、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2、除发生法律规定的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外，甲乙双方不得放弃或拒绝履行合同。

3、根据甲方要求，项目实施过程中如有变更，则凭甲乙双方共同签署的《项目变更签证单》按实结算。

第十二条　合同的终止

本合同因下列原因而终止：

（1）本合同正常履行完毕；

JSWXC2612643CGN00

（2）因不可抗力导致本合同无法履行或履行不必要；

（3）任何一方行使解除权解除本合同；

（4）合同的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

除上述情形外，甲乙双方不得擅自终止合同。

第十三条　争议的解决

1、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采取以下2种方式解决争议：

（1）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向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按其仲裁规则申请仲裁。

3、在仲裁期间，本合同应继续履行。

第十四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2、本合同一式六份，甲方两份、乙方两份、江阴市政府采购中心、江阴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管理科各执一份。

3、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甲方（采购单位）：江阴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盖章）

地址：江阴市滨江中路207号

法定（授权）代表人：

2026年9月7日

乙方（中标单位）：中电鸿信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盖章）

地址：南京市玄武大道699-1号

法定（授权）代表人：

2026年9月7日

JSWXC2612643CGN00